

榕马资规公示 202410 号

关于福州市马尾区长安片区 350105-CA-N 管理单元 N-11 地块控规调整草案的公示

拟优化地块位于马尾区长安片区 350105-CA-N 管理单元，亭江镇长安村内。为盘活低效闲置用地，应对长安村及周边村庄老龄化现状、补足养老设施短板，马尾区亭江镇人民政府、马尾区亭江镇长安村民委员会委托编制控规调整方案，具体规划情况详见附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相关规定，现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公示时间 2024 年 3 月 2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详情可查阅网站（<http://www.mawei.gov.cn/>）

在公示期限内，利害关系人若有意见，可来电或来信向我局用地规划管理科反映（联系电话：83681396）。如要求听证，应在公示期限内书面向我局法规监察科提出申请（联系电话：

83680181)。反馈意见请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书面反馈意见邮寄地址：马尾区君竹路172号三鑫财富中心601办公室。邮编：350105。书面反馈意见（申请）时间或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的最后一天24:00，逾期视为无效意见（申请）。

附注：附图仅为示意图，以最后审批为准。

福州市马尾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3月18日

抄送：马尾区政府网，存档。

关于福州市马尾区长安片区350105-CA-N管理单元N-11地块控规草案的公示

公示说明

马尾区亭江镇人民政府、马尾区亭江镇长安村民委员会向马尾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申请就350105-CA-N管理单元N-11地块进行控规优化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规定，现将地块控规草案向利害关系人进行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马尾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公示时间：30天

公示期限：2024年3月21日至2024年4月19日

项目位置：

地块位于马尾长安片区长安村内，北至感天宫阙，西至长安村幼儿园。

规划必要性：

为盘活低效闲置用地，应对长安村及周边村庄老龄化现状、补足养老设施短板。

用地编码	用地性质	用地代码	用地面积（公顷）	容积率	建筑限高（米）
N-1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1	0.46	≤1.20	24

附注：

该图仅为示意图，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



地块控规草案示意图

规划管理单元区位图



所属管理单元编码

350105-CA-N

指北针\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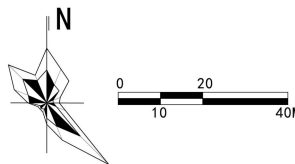


图 例

-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 规划红线